楸灘集 貞

跋

世衆竊觀近世學士大夫講習儒門得志爲公相者蓋鮮然求其能自樹立言行出處終始不負於所學者又益鮮若故相國楸灘忠貞公眞其人哉公天資溫粹近道如精金美玉然操履端確蚤夜不少懈口無擇言身絶惰容少事牛溪成先生先生亟加敬重稱之曰溫讓懋厚持心平恕又

曰亂邦可居蓋當時出入門下者亡慮累
百人顧於他人無此語逮先生殁公誅之
曰式承警誨尙克知孝弟忠信之本仁愛
公乎之道王伯義利之辨亦嘗與聞而致
意焉則其得於師門者可知已及乎登
朝所至皆有異績使日本朝 帝京輒被
夷夏交服 仁祖及正旋由冢宰進宅百
揆時當鼎革外憂內訌成敗立決公乃不

動聲色裁處咸得其宜雖値變故衆謗蝟起亦未嘗求勝於朝議其德量如此然在經筵規箴切至每勸 上專功於大學又嘗寫進朱李兩賢論學䟽仍請以聖王傳心之學爲己任殆且易簀復曰吾遭遇聖明不能挽回世道死之日須勿請謚立碑其志又可見也世采嘗聞之昔者伊川先生謂和靖曰他時必有用於世又曰

吾死而不失其正者尹氏子也今以此究
公平生源流甚悉庶幾無媿焉爾嗚呼賢
矣公素不事文章然其詩冲澹閒雅趣造
甚遠所進奏疏明白誠懇尤可以孚感
上下非致力詞藻者比也舊有散稿若干
卷藏于家孫道一今爲星州牧將謀所以
刊行請跋其後余不敢以衰病辭略書所
聞梗槩而歸之云時玄黓涒灘之八月己

亥潘南朴世采謹跋

右 先王父楸灘忠貞公遺稿也 王
父自少專心爲己之學於簡翰家事未
甚肆力也平日所著述無多且一生謙
挹不喜世俗夸詡習尤樹石於墓求挽
於人並以 遺命已之遺稿之迄今未
付剞劂亡 先志是體也茀竊惟念
王父發軔儒門致位台鉉言行出處之
正德業聞望之盛國乘著之輿人誦之

則精神之運咳唾之餘亦不宜泯泯不少概見于世此不但 道一之意亦惟當世儒林前輩之議然也用是大懼謀所以刊出而壽其傳顧家貧工役未易辦今年春適蒙 恩出牧星山謹取草本之藏于家者繕寫而編之排律絶五七並二百餘首古體三疏劄並九十一啓辭九書牘四獻議三十五呈文二祭文

六策問一彙之爲三冊而年譜則弁之
附錄則尾之庶幾使後之觀者有所考
據知 王父平生本末有師友淵源之
所自矣噫斯役也翔於 王父即世五
十年後而諸父諸兄無一在世道一生
也後未獲逮事 王父而于今髮種種
矣愴念今昔抆淚而書諸卷末
歲壬申九月下澣孫通政大夫行星州

牧使道一謹識

楸灘先生集附錄

墓碣銘 并序

淸陰金尙憲 撰

崇禎丙子孟春領議政吳公卒於位法得樹石神道而顧言曰吾遭遇 聖明不得挽回世道於國無功於身無德死葬勿立碑凡請謚求挽借人揄揚之事並已之諸孫不敢違旣而謀於所親咸曰然雖然禮稱先人有善而不傳不仁也盍圖於先友之質而不華者略其細志其大於短碣乎書之也遂來請於余辭不獲謹按公諱允謙字汝益別號楸灘其先海州人有諱仁裕仕高麗爲軍器監十二傳而爲公之高

祖世有衣冠至公始大顯遂贈皇考繕工監役諱希
文議政府領議政祖考司憲府監察諱景閔左贊成
曾祖考司贍寺主簿諱玉貞吏曹判書議政公業文
不遂家行純篤鄉里推爲誠長者娶延安李氏文康
公石亨之後郡守廷秀之女最名有婦德嘉靖己未
十月生公在娠有異夢生而端穎異凡兒八歲大夫
人病思異味不得公偏求以進家人悉驚以爲誠感
旣冠學于成牛溪先生先生重其操履待之有加公
不以科擧爲意爲親屈意就之壬午中司馬居泮宮
尤爲士友所慕授　英陵參奉棄官又授奉先殿參

奉壬辰之亂鄭相國澈體察兩湖署爲從事甚重之
相府幕僚之用蔭官自公始癸巳授典設別提不仕
授侍直副率轉衛率大臣薦才堪守令除平康縣監
鄭公述爲方伯以公事忤意及相見喜曰眞金玉佳
士也自是每與論學致敬重焉丁酉登文科別試在
縣五年境內大治亡何棄歸徵拜侍講院文學 移弘
文館副修撰又移司書爲修撰爲吏曹佐郎知製
教副校理牛溪被奸黨誣詆公以門人自劾辭侍從
遆爲直講 特授鏡城判官公不以遷客自居悉心
營職治理爲一道最甲辰遭大夫人憂與諸弟廬于

墓下哀毁踰制及侍議政公必修温顔不敢以戚進
服除典籍司藝用薦爲安州牧使公所在有異政廉
錫相繼不可勝記去後民輒鑄銅爲碑期於無泐戊
申親年七十遞歸以御史巡按北道還爲司導正移
左通禮會有南顧憂 特拜東萊府使弊祛信孚民
夷皆悅陳疏歸養爲户曹叅議移同副承旨師誣未
雪疏辭不 許序陞右副 特拜忠清道觀察使大
臣以爲宜置左右仍陞左副鄭仁弘恃恩恣睢上劄
侮毁晦齋退陶兩賢公與同僚極陳尊賢斥邪之意
忤旨出爲江原道觀察使秩滿還爲僉樞在任剔民

瘼釐廛貢業修魯山墓定其祭式奬振儒風黜貪墨吏
人情翕然癸丑朴應犀誣告獄起一時名流多被逮
皆公平生所賢重杜門削迹不與人事爲養求爲廣
州牧使明年議政公捐館廬墓如前喪服除分承旨
丁巳差回答使使日本自關伯以下聞公名無不敬
待歸本國俘擄百餘人及還所遣國贐盡却之後倭
使來問貴國如吳公比幾人答未易數倭使笑曰貴
國雖盛人才定不過一人李爾瞻廢 母后廷議之
公辭甚嚴正賀百僚伏閤亦不赴臺諫請遠竄待命
于郊者二年壬戌 光宗皇帝即位超二階越海進

賀時海路多梗人皆畏避公無少動及在海上遇颶毋舟幾覆衆無人色公危坐泚筆記詩晏然如常慶公於圃隱先生彌甥也使日本朝金陵適與之同歲月而其忠信自仗夷險不貳又無不同人益奇之公旣還 國家反正登庸舊臣遂拜公大司憲改紀之初務用重典公持論和平人多悅服兼帶 經筵春秋同知事 元子輔養官時議處廢世子臺諫請斷大義公獨自劾前所陳幾誤 聖德遂爲右參贊兼知義禁府事 上臨筵問色闘得三戒孰難公對色最難 上曰予則以戒得爲難公復對不必盡心妖

物夫婦之間或不能相接以禮是亦不善於戒色也
上改容曰卿言然矣公自 先朝出入經幄每當進
講之際輒先事規諷 上虛心傾聽拜吏曹判書辭
不許公秉心公正知其人不稱職雖親不用苟賢
也踈遠不遺鞫獄勞加一階李施叛亂 駕公州進
崇政 上欲錄勳公啓止之宮殿燬於兵 移御光
海時所創別宮制度奢麗公因進見陳鑑戒之意病
解銓長知敦寧府 世子右賓客刑曹判書 世子
加元服進崇祿禮曹判書未久復長東銓公益加振
滌選用知名士恩澤除官者稀得進擬有 嚴旨公

不安免拜知樞兼悉如故俄拜右議政懇辭 御批
欲濟時艱捨卿伊誰公以爲 上留於春秋向意經
學庶幾有奮然進益之望黽勉出謝丁卯冠深陪
慈殿中宮先入江都虜要盟請去 中朝正朔公極
陳不可及盟虜固請 上親從公涕泣極諫只令諸
大臣同盟遠奏 聞多沒其實公言 天朝有父子
之義言不可不實後果有蜚語而得免按栲者公之
力也 還都陞左議政兼 世子傅 朝廷增修江
都行殿公請撤廢闕殿材以省民力許逈等謀逆伏
誅 命錄諸推官功公力辭只拜鞍馬之 賜陞領

議政 上入左相金瑬言竄羅萬甲建問金堉公力
救得減律上劉勸 上聖王之學專功於大學反覆
致詳 上手札褒答又勸 世子讀書以玩索體驗
爲要克己謹獨爲務尤致意於爲善不誠好名無實
葢欲隨症下藥不爲空談 世子亦嘉納 穆陵攺
葬虞祭百官將以吉服行事公據禮請用素服從之
時議 章陵追崇典禮公力言其不可與議禮諸臣
不合 上屢下嚴旨公確然不變具見國史公以言
不行辭遞爲領敦寧府事先年請暇歸墓多事未行
至是遂行臨行以朱子甲寅奏劄李文純敦聖學劄

子傳寫投進末復奉拳勿以聰察事務爲能勿以維持一世爲足　褒答既行連疏乞解　不許遣近臣敦諭夏震仁政殿及　仁穆王后疾篤不得已入京山陵畢往浴椒井仍歸丙舍秋復拜左議政敦諭益懇公力疾入謝或疑進退數數公曰　上遇災思治此正秉機開導之時也他不可顧也　元宗之祔廟也公實領都監之事人問其故公以爲追崇非古則當初力爭大臣之責也　朝廷定禮則承　命供職臣子之義也所見盖如此云已何雷雨　穆惠兩陵崩毁誤傳震擊公承　命往審還啓雨也非震也於是

言者咎公諱宊公引入不出 上以羅萬甲倡言
下教罪萬甲公上劄救解且以言路爲戒萬甲得免
重譴 上講大學詩傳公於筵中陳講學資益之要
其言甚切又因 下教言人君和平中正以消朋黨
不可先有係着又言 陵寢宜遵 祖宗儉制大君
家舍太侈請裁減 上嘉納仍 命所司施行訛言
陵變不息請再審不許公出居江上辭職 下教深
斥訛言之人辭旨太峻公復上劄陳戒 上覺悟曰
卿言是也予過矣儒生蔡振後等上疏侮慢栗谷牛
溪二先生公復爲申卞乞退章三十上 不許敦諭

入城自此尤無意世事不與人接深坐一室案上只留近思錄等書　仁烈王后喪爲揔護使勞悴已甚或勸辭疾公曰　君毋未葬豈可言病初禮曹以自上服制不杖期爲定公引古禮追正其失疾漸殆近臣輩降　御醫留視　内賜藥物相屬於道遺命治喪悉用儉素子弟進藥搖手却之正席東首屛婦人戒内外勿哭静而俟之至正月十九日告終于京城之東第春秋七十有八訃聞　上輟朝三日弔祭如禮　王世子致襚奠事官庀哀榮之禮盡矣用是年四月窆于龍仁縣慕賢里巳坐亥向之原與夫人墓

同原異穴夫人系出慶州高麗李益齋齊賢之後僉正應華之女有二男二女長達天郡守次達周衛率長女婿鄭斗望次女婿觀察使具鳳瑞側室三男三女長達朝次達遠夭次達士達天三男四女長道宗次道隆次道一長女婿黃玧次女婿韓聖弼餘皆幼達周二男一女長道敏次道翊女適李繳達朝四男四女皆幼達遠一男道全達士二男二女皆幼內外曾孫男女若干人公天資粹美自然寡過平生不爲新奇高遠之論能守師說飭躬砥行爲世模楷號稱名臣詩云温温恭人維德之基其公之謂歟銘曰

若稽古籍觀人有術 操履之惇確聲容之和悅
本原爲實地事功爲粗跡 金石匪固丹青匪色
儒門德行後死永式

祭文

王世子 賜祭文 知 製教金淯

惟靈精金出鑛美玉生崑英才拔萃仙鶴高騫早得
賢師學有淵源騰謠桑麥薦名詞垣達施有志非飽
非溫不貳夷險衛命膺掄平生忠信日域天門運値
中興旋乾轉坤德邵望重年高位尊從容廊廟澤及
元元何知一夕遽謝高軒民之無祿邦運其屯小子

年幼學未探根從公講習大開吾惛逮忝元良長奉
誨言師我傳我道之所存今何問學已矣九原聖母
上賓哀纏背萱煢煢在疚情緒迷昏替遣宮僚以慰
英魂身留心往聲出復呑

祭文　　浦渚趙翼

粤惟我邦僻在海東風俗之善自于箕封斯學一脉
尚且寥寥講求開闡爰始　本朝諸賢迭興遠紹洛
閩坡山高蹈是惟天民四方聞風百舍摳衣惟時我
公早自得師從遊林下日聞至論陋彼俗學依此正
門薰陶浸潤積以歲月玩索之精操守之力端詳和

樂善厲不形雖緣質義實惟學成愛人之念溫然若
傷接物之際惟見慈詳清貧儉約閭間終始藹然圜
堵實一寒士宗族稱孝朋友稱義策名立朝隨處自
致少歷州縣民思其惠中罹昏亂其守愈厲東西南
北夷險一視渤海扶桑鯨波萬里行已有恥不辱於
使夫子所稱公殆庶矣龍飛撥亂聿求賢德委以冢
宰遂至爰立十載廊廟一意啓沃位冠百僚年高八
秩清名令望觀仰一國云何不憖一病奄忽國無老
成朝喪蓍龜　聖心震悼士類含悲嗚呼哀哉翼也
生後未親有道獨學倀倀多愧鹵莽初因宦遊幸際

德宇不鄙其愚即蒙知許自始逮今三十年所及値
淸時來會于京忝公下僚獲佐銓衡相遇懽然魚川
鳥雲每奉欵欵言若蘭薰同時諸公誰不相與至於
相知如公有幾光陰苒苒世事悤悤公年旣耋翼鬢
亦霜公之告疾翼亦卧床問不獲親遽聞云亡知已
之喪昔人所痛輀車之行又不祖送悼今思昔有涕
漣洏一奠遥訣告以蕪辭言何能盡庶幾鑑玆嗚呼
哀哉尚饗

又　　樂全 申翊聖

溫其如玉蘊於中者全藹乎若春被於物者然無論

淵源麗澤之漸益惟其涵養造詣之精專獨立波蕩之中自持雍容而周旋不窘之功而在默延去來之跡足配前賢噫處斯而求斯邈若神而若仙僊僊乎其莫可追望雲天而迍邅

又　　白江李敬輿

惟公氣得其淸性不待後先立大者亦造于學詩書飭躬大有以蓄金相玉潤價掩荊璧祥麟瑞鳳羽儀王國糠粃所鑄器用無適絃歌棠詠武城召伯漢槎鑾節烏川之續身否道亨十年丘壑運啓重恢輿望咸屬手提天憲朝綱載穆秉公銓席輕重同得翊參

大化端委咢軸清名雅量坐鎮流俗恭山喬岳運動
無跡寄貧化白民受其澤天不慭遺一夜星折朝之
蓍龜國無喬木人悲殄瘁士喪先覺繐帳徒設門館
如昨日月幾何即遠期迫尋常漢水衣帶咫尺此去
莫返永辭安宅戀 闕懷土遲回怵惕惟余譾劣早
蒙提掖仍忝郎署寀仰懿躅存心之正制行之篤接
物之恭愛人之德樞機之慎氷蘗之潔欲學未能心
醉膺服鄙吝之萌猶覺氷釋千載存沒九原難作痛
隔幽明泉路云邈几案琴書徒存彷彿雞黍微誠實
出衷曲行潦澗毛冀享菲薄尚饗

不　允批答

領議政呈辭時不　允批答　玄谷趙緯韓

纔聞違疾意謂無妄之疢然繼見辭章予實罔知其攸答國已至無可爲者卿安得出此言乎惟卿邦賴蓍龜人覩鸞鳳操潔氷玉不惟想望其風標學有淵源方且拭目於儒雅忠信服日域之俗已知蠻貊可行正直感滄海之風始識星漢有路所以延登喦廊洽副朝野顒望當左轄而力辭曾是不意置首揆而圖退抑又何心矧今國事之可憂已到十分地加以邊虞之孔棘有難一二陳泚若涉其淵氷倚奚止於

舟楫予雖無似既悉國方聽於卿此何等時以大臣敢言其病況乃位非卿誰副維厥疾自爾用瘳勉圖共貞毋思獨善所辭宜不允於戲進退若是其重去就奚可以輕宗澤孤忠有病不忘君之義諸葛盡瘁進死而後已之章故茲教示想宜知悉

楸灘先生集附錄

楸灘先生年譜

公諱允謙字汝益海州人號楸灘晩居廣州先塋下又號土塘

己未世宗嘉靖三十八年（明宗大王十五年）

十月十二日戊辰公生于漢陽崇教坊公外王父李公廷秀宰文川　大夫人懷孕時夢見三台星落于衙南小峯轉入懷中及誕公文川公語人曰此兒稟三台精必居三台位　先夫人又夢見龍騰名公小字以此也（公小字星龍）

庚申世宗嘉靖三十九年（明宗大王十六年）

公年二歲

辛酉世宗嘉靖四十年明宗大王十七年

公年三歲

壬戌世宗嘉靖四十一年明宗大王十八年

公年四歲

癸亥世宗嘉靖四十二年明宗大王十九年

公年五歲

甲子世宗嘉靖四十三年明宗大王二十年

公年六歲

乙丑世宗嘉靖四十四年明宗大王二十一年

公年七歲

丙寅世宗嘉靖四十五年明宗大王二十二年

公年八歲　大夫人病中思柚子公聞隣洞李上舍家有之躬造懇求上舍異之給數枚即歸進大夫人一家奇之

丁卯穆宗隆慶元年明宗昇遐宣祖即位

公年九歲

戊辰穆宗隆慶二年宣祖大王元年

公年十歲

己巳穆宗隆慶三年宣祖大王二年

公年十一歲

庚午穆宗隆慶四年 宣祖大王三年

公年十二歲

辛未穆宗隆慶五年 宣祖大王四年

公年十三歲

壬申穆宗隆慶六年 宣祖大王五年

公年十四歲○從舅往龍仁讀詩傳

癸酉神宗萬曆元年 宣祖大王六年

公年十五歲

甲戌神宗萬曆二年 宣祖大王七年

公年十六歲

乙亥神宗萬曆三年 宣祖大王八年

公年十七歲○行冠禮

丙子神宗萬曆四年 宣祖大王九年

公年十八歲○公將八格於四學輪次李爾瞻與公爭晝有慍色公恥與之爭遂不製儕流咸稱公有遠大器

丁丑神宗萬曆五年 宣祖大王十年

公年十九歲

戊寅神宗萬曆六年 宣祖大王十一年

公年二十歲

己卯神宗萬曆七年宣祖大王十二年

公年二十一歲

庚辰神宗萬曆八年宣祖大王十三年

公年二十二歲○聘夫人李氏軍器寺僉正李應華之女○嘗入塲題不合意閣筆不製擧子中相識人蒼黃奔過問曰何安閑也曰自度不及製欲止之其人愕然曰吾則製未半而日已暮欲免曳白奔忙至此苟且甚矣見人之善何可不效遂同坐待日入乃出自少不汲汲於進取如此

辛巳神宗萬曆九年宣祖大王十四年

公年二十三歲○始遊牛溪先生門下先生重其操履語人曰吳某亂邦可居○嘗入場寫程文將畢有一人疾走過前誤趺覆墨於試紙公顔色自若不少介意其人大感服鄭公經世聞之造門謝曰子吾之師也

壬午神宗萬曆十年宣祖大王十五年

公年二十四歲○登上庠遊太學士友間蔚有文行之譽

癸未神宗萬曆十一年宣祖大王十六年

公年二十五歲○時泮儒陳章請五賢從祀文廟而公製疏

甲申神宗萬曆十二年宣祖大王十七年

公年二十六歲

乙酉神宗萬曆十三年宣祖大王十八年

公年二十七歲○是年生女後歸幼學鄭斗望無後

丙戌神宗萬曆十四年宣祖大王十九年

公年二十八歲

丁亥神宗萬曆十五年宣祖大王二十年

公年二十九歲

戊子神宗萬曆十六年 宣祖大王二十一年

公年三十歲

己丑神宗萬曆十七年 宣祖大王二十二年

公年三十一歲○鄭汝立之獄三司請治辭連人太學生李春英等力主陳疏之議公在泮以爲鞫獄非儒生所知必欲陳疏則當以明教化使亂臣賊子知懼等語爲主意疏中略不擧辭連人名字識者以爲得體○應殿講居魁試官李山海方長東銓見公從容講席擧措安詳曰今世復見真儒即薦爲英陵叅奉

庚寅神宗萬曆十八年 宣祖大王二十三年

公年三十二歲○冬英陵叅奉棄官

辛卯神宗萬曆十九年 宣祖大王二十四年

公年三十三歲○拜奉先殿叅奉

壬辰神宗萬曆二十年 宣祖大王二十五年

公年三十四歲○倭賊陷都城彌滿畿內公奉影幀瘞山後姑避賊賊過後即還奉審移奉 影幀於齋寺佛畫中賊又入其寺見之以爲佛像而不敢毀傷自是賊来則避賊退則還賊勢日熾不獲已報方伯 啓聞奉移仍棄官

癸巳神宗萬曆二十一年宣祖大王二十六年

公年三十五歲○拜典設別檢不仕體察使鄭公澈辟公爲白衣從事公即馳赴轅門鄭公專委以民事

甲午神宗萬曆二十二年宣祖大王二十七年

公年三十六歲○因亂在結城

乙未神宗萬曆二十三年宣祖大王二十八年

公年三十七歲○二月拜翊衛司侍直○七月陞副率時 朝廷簡才堪守令者不次擢用公與其選○七月陞衛率○同月拜平康縣監○是年生

女後歸具鳳瑞

丙申神宗萬曆二十四年宣祖大王二十九年

公年三十八歲○在平康至誠愛民峽中大化後

縣人立鐵碑

丁酉神宗萬曆二十五年宣祖大王三十年

公年三十九歲○三月占別試丙科第一名應舉

覔官非公雅志雖爲親屈意而屢舉不中故自三

十後廢舉是年自平康任所因事往巡營適科期

不遠被巡使徐公渻敦勸黽勉赴舉中丙科榜未

出即啓行還縣泮人持榜目追公於中路巧違先

去而路人多傳言平康登第公若不聞知而神色
自如聞者皆服其雅量○是歲六月本道方伯以
至誠奉公實惠施民吏民愛慕百事修擧 啓于
朝○八月 朝廷令各道方伯自辟從事本道方
伯以公兼從事

戊戌神宗萬曆二十六年 宣祖大王三十一年

公年四十歲○仍在平康○時鄭寒岡逑爲方伯
以簿書間事有慍意於公將欲責罰一見公於公
私禮語人曰吳某眞溫王君子而我初不知也○
後鄭公巡到江陵登鏡浦臺時月色方佳天水交

晪鄭公曰此間不可無吳某幕佐曰若以民事相
議之意邀之何可不来鄭公從之旣而公至鄭公
大悅相對討論盡歡而罷盖鄭公深服公人品故
如此云○五月子達天生○九月叅持平望
己亥神宗萬曆二十七年宣祖大王三十二年
公年四十一歲○仍在平康○十二月棄官
庚子神宗萬曆二十八年宣祖大王三十三年
公年四十二歲○遞歸內浦結城海邉爲終老計
未久叅持平獻納望不得受點終有講院文學之
命不得已赴 朝 叅弘文錄○三月子達周生

辛丑神宗萬曆二十九年宣祖大王三十四年

公年四十三歲○正月拜弘文館副修撰○都體察使李相國德馨辟公爲從事公辭 朝之日宣祖下封書兼察暗行使巡檢沿海舟師辭 朝時語春坊僚屬曰新除銓長攀連宮禁恐不厭士望聞者以爲清論銓長即具思孟也○二月拜侍講院司書○同月拜弘文館修撰○五月拜吏曹佐郎時具思孟爲銓長政席間欲以其子宬擬大司成公執筆不應終不得擬○八月遞付成均館典籍○九月拜弘文館修撰○同月知製 教○

十二月陞拜弘文館副校理 宣祖方講周易公
屢入 經席進講之外緣文生義多有規獻○以
詔使顧天峻問禮官西下
壬寅神宗萬曆三十年宣祖大王三十五年
公年四十四歲○三月竣事復 命以牛溪門生
上疏自劾雖未蒙遞呈辭引入○同月遞付成均
館典籍○是時儕流多被斥公爲書狀官未及發
行移授鏡城判官本府屢經武帥百弊俱生公赴
任之後專心治理刮去弊政觀察使將褒 啓公
力止之後一境思其德立銅碑

癸卯神宗萬曆三十一年（宣祖大王三十六年）

公年四十五歲○在鏡城○尹安性爲北兵使欲折以威待之不以禮朝夕支供務令豐備不稱意輒肆暴怒公不從其令而亦不失下官之道安性終乃悔慚致敬○是年受由方伯覲父母○時王子臨海君宮奴以事來本府打傷寡婦公綁囚宮奴嚴刑致斃人甚危之而闔境稱快○暗行御史奏治理第一有陞敍命

甲辰神宗萬曆三十二年（宣祖大王三十七年）

公年四十六歲○十二月側室子達朝生○史傷

御史以善政第一馳 啓觀察使亦以善政爲一
道最 啓聞○十二月丁外艱
乙巳神宗萬曆三十三年宣祖大王三十八年
公年四十七歲○時先夫人已下世道途絶遠正
月始聞病劇棄任出來中道聞訃千里兼程罔得
頭風症○葬先夫人于土塘先塋側廬于其下
丙午神宗萬曆三十四年宣祖大王三十九年
公年四十八歲○在土塘墓下
丁未神宗萬曆三十五年宣祖大王四十年
公年四十九歲○二月服闋拜成均館典籍○同

月陞成均館司藝○四月拜安州牧使時本州方
有築城之後朝議欲中寢公移書觀察使韓浚謙
諭以必築之意韓公以公爲都差使貟監董不怠
出後甚均遠近咸樂閱數月功告訖　朝廷聞之
賜表裡以奬之○巡按御史奏治理第一其後吏
民立碑

戊申神宗萬曆三十六年宣祖昇遐光海即位

公年五十歲○公在安州遭　國恤即位教書到
本州公奉安于客舍大廳公先詣奉安處詳細奉
審然後行四拜禮盖　朝廷備遠國事危疑故先

審後拜其當事慮遠如此○遼東差官以致吊出
来到安州公以衰服出待差官大怒一州遑遑譯
舌等勸公脱衰公徐曰喪服不可任意脱着差官
異華使不可因差官之怒輕脱喪服差官秉怒前
進公終不變服守令之輕脱喪服者聞之皆羞悔
後朝廷行文列邑以安州爲法差官終亦致謝而
去○七月以親年七十呈狀遞○時北道公私賤
移徙無常列邑將虗各鎭浦軍械不修左相李公
恒福建議宜擇公正者爲御史委遣北道而時北
道儒生上疏稱公平廉自莫如吳某故李公薦爲

北道巡按御史公有北方奴僕數三口以爲膺是任者不可冒法即放還其地發北行明審版籍點閱軍器一道頓蘇到鏡城境內老少咸戀舊德至有揮涕逢迎者○二月側室子達遠生

己酉神宗萬曆三十七年光海元年

公年五十一歲○正月拜司導寺正○三月移拜通禮院左通禮○四月竣事還京復 命○時倭情不佳東萊府使難其人光海特拜公爲東萊府使公蒞任後撫接島倭恩信幷行治民御衆兩得其宜倭人敬待公如神明焉後府民立碑刻之曰

清德

庚戌神宗萬曆三十八年（光海二年）

公年五十二歲○議政公年迫喜懼公久在邊上思親念切陳疏乞歸養得遞○十二月拜户曹叅議○時朝議以爲宜長三司屢擬大司諫副提學望不受點

辛亥神宗萬曆三十九年（光海三年）

公年五十三歲○正月拜同副承旨時成牛溪方在罪籍公以師誣未雪不可居近班陳疏辭職○三月陞右副承旨　四月特拜忠清監司大臣李

德馨等以爲此人不宜補外 啓留之復拜右副
承旨○五月陞左副承旨 時曹南溟植門人鄭
仁弘上疏攻擊晦齋退溪兩先生館儒等抗疏辨
明仍削仁弘名於靑衿録光海大怒屢下峻批公
是夜直政院封還批答至再至三又與右副承旨
金尚憲陳 啓極論仁弘誣賢之罪其時士林之
得免大禍實頼公焉○十月特拜江原監司○十
二月側室子達士生

壬子神宗萬曆四十年光海四年

公年五十四歲○是年春嶺東西大饑公盡心賑

救道內賴以蘇息○修治魯山墓使各邑精備祭需永以爲式○十二月適拜僉知中樞府事

癸丑神宗萬曆四十一年
光海五年

公年五十五歲○議政公方居廣州家食甚艱爲親求拜廣州牧使○是年十二月丁內艱廬于墓下

甲寅神宗萬曆四十二年
光海六年

公年五十六歲○公在墓側廬下得羸毁疾幾至不救

乙卯神宗萬曆四十三年
光海七年

公年五十七歲○公在墓下居廬

丙辰神宗萬曆四十四年(光海八年)

公年五十八歲○時光海幽閉 大妃于西宮以公爲分承政院承旨公入直分院則宮門鎖鑰已久內外積置腥穢檢飭軍士一時修掃聞者壯之

丁巳神宗萬曆四十五年(光海九年)

公年五十九歲○正月差日本回答使○五月承
命辭 朝七月發船渡海雖蠻貊之邦知公忠信無不起敬關伯跣足解劍敬以接公而國書亦遜順被虜之人得生還者甚多公將還封置餘米於

一房闕伯例贈之物盡置之對馬島以一介柚子置手中及渡釜山投海中書狀李公景稷見公投柚曰吾性愛劒求一寳刀而来何顔持此而歸乎卽解刀投之海○十一月還 朝○對馬島以公所置銀貨輸送東萊使傳送使臣處府使啓聞光海命用於都監之後譯官將往取来問于從事李景稷曰取来之時何以爲辭景稷曰以我爲已死譯官又問公公答曰以使臣直受爲言不言國家之取用聞者嘆服○其後五年倭差到東萊問我國宣慰使曰朝鮮賢大夫如吳某者幾人宣

慰使給田如吳某者甚多倭差笑曰朝鮮雖盛人
才如吳某必一人而已

戊午神宗萬曆四十六年光海十年

公年六十歲○時光海以廢 母后事收廷議奇
自獻李恒福李慎儀金德誠等以收議立異相繼
流竄大司諫尹訒等力主廢論將加不測之罪
國驚駭公在家收議曰今日處變能盡其道然後
可以有辭於天下無愧於後世矣伏願求古聖人
能盡處變之道者而爲法使聖孝益大聖德益隆
時右相韓孝純等倡率百官逐日廷請公又不參

臺諫即發竄論光海猶以竄論爲輕答臺　啓曰按議右祖之罪反輕於廷請不參無乃晋李之危偏重耶臺諫可謂有權矣人皆危公公待命于東大門外○時儕友抵書曰遭此大事何以處之公以平生所學正在今日八字答之○時戚逼宮禁者在同時論竄中故光海以徐當發落爲答不即赴謫淹留未決不得已出往土墻墓下○光海以日本往來勞特授嘉善而公方待命不得下批○當廢論之初作副學鄭公弘翼月夜散步於庭以杖擊地曰明朝之立異於此論者吳亮李金尚容

手誰能與我同事盖公人望甚重故鄭公之言如此

己未神宗萬曆四十七年（光海十一年）

公年六十一歲○公方在論竄之中故仍在土塘

庚申神宗萬曆四十八年（光海十二年）

公年六十二歲○仍在土塘墓下待命○是年六月夫人李氏逝世

辛酉神宗天啓元年（光海十三年）

公年六十三歲○公在土塘墓下待 命○時倭情異前恐有事變光海命擇文武可合將帥者廷

議以吳其曾爲東萊府使又奉使日本爲倭人所
服賢於數萬甲兵遂擬薦光海以救議立異留中
壬戌章宗天啓二年 光海十四年
公年六十四歲○公自土塘轉往龍仁器谷村○
神宗皇帝崩泰昌繼陟天啓即位本國即當進賀
而自遼路阻塞泛海朝天者相繼渰溺人皆厭避
巧免三月起廢公爲賀極使超授資憲階公聞命
即俶裝趍朝○四月借銜議政初三日奉表發程
○五月自宣沙浦乘船由登州抵北京朝鮮久絶
貢使沿路衙門待之甚厚至有結綵迎之者公在

玉河館勞悴成疾幾不救至於御醫看病兵部來
問禮部入奏特令禮部授勅於所館處特賜表裡
四襲華人見公儀表或来問曰此人乃當路之宰
乎一行荅云相臣也華人笑曰必是田野起廢人
蓋華人聞知我國當日朝廷之昏濁有此言云○
八月發北京到登州到石城島遇風桅折帆纜散
落幾至渰溺長年輩束手無策公即着公服納勅
於懷正襟端坐題五言絶於船窓曰一死已前定
到此更何疑從容整襟袖坐待命盡時俄風定易
新桅不至胥溺實神明之佑也其後公笑謂人曰

急遽間不覺詩律差誤○十月還到伯我境到淨土寺下光海惑於日者之說不即延勅公奉勅淹滯村家光海特拜公爲議政府右叅贊

癸亥 章宗天啓三年（仁祖大王反正即位元年）

公年六十五歲○正月二月仍在淨土村舍○三月 聖上舉義反正奉迎 國母援用士類首拜公爲司憲府大司憲有 召命公以爲既奉 皇勅若無 朝廷區處不可率爾趍 朝即 啓稟朝廷以爲勅書中有廢主名自 上迎受未安奉詣 闕下令承文院處置○改紀之初當用刑典

公爲憲長持論和平務循仁恕被罪者亦感悅○
上於筵中問左右曰罪人連坐之律以疎遠族爲
繼後者用法欲輕如何左右皆曰然公獨曰父子
天倫豈以繼後而有間乎如是則天下父子之倫
滅矣 上卽悟曰卿言是矣仍用緣坐律○三月
兼同知春秋館事○同月尙衣院提調差下○因
朴東亮事遭嚴批連上三劄 不許不得已出仕
俄以處置乖當引避得遞翌日政 特旨仍拜大
憲盖異數也○四月叅卜相望○同月兼同知
經筵事○五月差 元子師傅師傅九五貞公及

李廷龜鄭曄鄭經世金長生與其選○同月活人
署提調差下○同月廢人珒自圍籬掘地逃出被
捕 慈殿下封書于 廟堂諸大臣因 慈教請
斷以大義臺啓亦以廟議爲當公翌日避嫌曰昨
日之 啓幾誤聖德李貴諸人曰若吳某爲憲長
則此論不可行掌令趙緯韓等持論幷遞兩司公
因此遞職即拜議政府右參贊兼知義禁府事公
出入 經席專心啓沃常以致力學問克修本源
陳 啓○上嘗臨筵問色鬪得三戒孰難公對曰
色最難 上曰吾則以戒得爲難公曰不必盡心妖

物夫婦之間不能相接以禮是亦不善於戒色也上改容曰卿言然矣○八月拜吏曹判書公秉銓後一心奉公拔用士類且記一時知名士塡擬望仕此輩未久皆布列淸班嶺南知名之士亦多登庸仕籍一時年少輩致疑於多用一邊人頗有誚議公終始不變人皆感悅○十月以鞫廳勞加正憲階

甲子章宗天啓四年仁祖大王二年

公年六十六歲○二月逆臣李适自寧邊府起兵追京城公以吏判扈從公州還都後加崇政階○

時自　上欲以公州邑從人盡錄勳籍公入侍
經筵啓曰公州三日之程旬朔執鞭之勞何至錄
勳臣恐官方因此淆亂　上從之○上還都御慶
德宮即光海所建也奢麗宏大公　啓曰此宮侈
泰無比願常瞻棟宇以寓鑑戒○三月拜判義禁
府事即上劄遞○七月乞遞吏判三告加由不得
已出仕
乙丑熹宗天啓五年仁祖大王三年
公年六十七歲○正月三告遞吏判○同月拜知
敦寧○同月拜右賓客○同月拜刑曹判書○同

月　世子行冠禮以此加崇祿階○四月三告再
劄遆刑判付軍職○五月拜禮曹判書○詔使王
敏政胡良輔等以　聖上封典出来昏朝十餘年
儀文度數板蕩之餘公爲宗伯收拾典章錄成儀
註與鄭經世爲左右賓禮導引　聖躬動皆合禮
人皆稱歎○七月又拜吏曹判書上劄乞免不得
命○八月叅卜相望
丙寅章宗天啓六年 仁祖大王四年
公年六十八歲○公深憂仕路之不澄欲防請托
之紛雜與諸堂上會公廨各以聞見薦一時知名

士錄爲小冊臨政擬望如承　傳中雜流多不得
叅以不用承　傳下嚴旨有堂上推考郎官拿鞫
之　命公惶恐三告得遞拜知中樞府事○八月
以加土受由往廣州拜同知春秋館事公以爲七
十致仕古人美意自是爲墓下終老計○九月再
陳疏只遞　經筵○十月拜右議政上劄辭職
聖批温諭至遣史官三劄不許遞公以爲　上方
向意經學若還　朝少有裨補則至願在此即入
城肅拜

丁卯 章宗天啓七年 仁祖大王五年

公年六十九歲○正月虜賊犯境陷列城朝廷始
定議幸江都公承 命陪 慈殿內殿先往 大
駕亦入島中虜賊到平壤遣使請和請永絶 中
朝去天啓年號朝廷不許虜使曰不去天啓和事
不可成矣且曰國書依揭帖規式不書年月朝廷
將許之公極言不可曰畏和事之不成苟從其請
甚不可今用此規不書年月而虜若誇示天下曰
朝鮮國書中刪去天朝年號云則將何以辨明乎
縷縷爭之朝廷不從虜使又請與 主上歃血同
盟朝廷將許之公涕泣極諫曰 聖上豈可與犬

羊同坐啼血乎雖爲 宗社生靈姑許羈縻此則斷不可從也 上從之只遣文武重臣與虜使同盟 上特命公從參人致以初陳不可同盟而畢竟往參議之公曰 主上之不與同盟亦幸矣吾輩羞辱何足言蓋出主辱臣死之義而識者服其處變之得宜○朝廷以許和緩禍之意奏聞 天朝奏文中多沒實事公大言曰 天朝有父子之義雖不得已爲今日緩禍之計不可不敷奏以實聞者皆以公言爲是奏文中略不諱實狀後雖有蜚語 天朝頗不致疑此則公之力也○四月隨

駕還都五月又往江都侍 慈殿內殿而還○九
月陞左議政
戊辰 崇禎元年 仁祖大王六年
公年七十歲○正月逆賊柳孝立伏誅以治獄之
功錄正勳二等公上劄辭免仍陳推官不可錄勳
方爭不已只錄告者餘皆還削○七月呈辭十三
度遞左相拜判敦寧府事○十一月拜領議政連
上劄辭免不得遞
己巳 崇禎二年 仁祖大王七年
公年七十一歲○七月左議政金瑬入侍極陳羅

萬甲等黨同伐異 上大怒下教曰羅萬甲罪狀
問領右相以啓公與右相李廷龜面 啓略曰年
少輩談有論議是非之事不可以此成罪 上命
竄羅萬甲拿問金堉公與右相又陳劄救解 上
即命引見公於 榻前縷縷陳啓 聖怒稍解
命羅萬甲減配中途金堉門外黜送時大提學張
維以疏救萬甲 命補羅州公與右相陳劄請留
上不許

庚午 崇禎三年 仁祖大王八年

公年七十二歲○時同知李命俊以宮禁不嚴事

及時獘上疏 啓下備局公以首相回 啓曰所
謂媒進之人罪不容誅蓋戚連宮禁者潛進二姬
故疏意指此而備局回 啓又如此 上大怒屢
下嚴批公與僚相詣 闕待罪○三月進大學進
講劄○十一月以請寢追崇事上劄兼陳情辭職
○十二月還 宣祖大王陵公承 大王大妃命
代奠○又以奠幣官往祭

辛未 崇禎四年 仁祖大王九年

公年七十三歲○時延平府院君李貴以追崇事
詆大臣公呈告不出○四月招大臣問追崇事各

陳不可之意臺 啓亦發 批曰大臣中有與李
貴不和者獨當排擯盖指左相金瑬而言也公上
劄辭職仍陳惶悚之意 上答曰昨日之教非謂
卿等安心勿辭玉堂又上劄斥兩司疲軟 上盛
怒命拿推應教李行遠等五人公上劄首陳金瑬
之事次陳行遠等不可罪與右相諸賓廳請寢追
崇之 命上不許○八月引疾呈告又上劄辭職
九月蒙遞即拜領敦寧府事○冬再上乞退疏并
不許

壬申 崇禎五年 仁祖大王十年

公年七十四歲○五月公退歸於廣州土塘 朝
家議禮之後言不見用事多矛盾歸田之計已決
於心但以 國事艱危身在大臣之列不敢告退
至是始定渡漢之意以加土請由舘行因上劄本
書進朱文公行宮便殿奏劄及我朝退溪李先生
戊辰封事蓋歎勉 聖學之意也再上劄乞遞兼
帯且陳病狀 上不許未久 慈殿違和不得已
還 朝遭 國恤卒哭後又再陳乞骸疏 上幷
不許

癸酉

公年七十五歲○時公有決退之志人或以爲不可公答曰老物十年遲回者庶幾 上心之敦學今則自 上傾心政事無意本源上我雖在 朝無益也虛食君祿古人所恥况年過致仕不退何爲七月以休沐受由仍爲辭退計自廣州浴井直還墓下出城之日到漢水舟中吟成一絶有曰百病叢中一息綿 聖恩憐許沐寒泉平生漢水尋常渡今日行舟淚自漣○是月有仁政殿震擊之變公以正殿有灾不得問安上劄待罪則 上屢遣史官諭以必来之意又遣內醫看病 東宮亦

頻遣宮官問疾○九月拜左議政公又上劄辭職
天聽愈邈遣史官 批答遣承旨敦諭前後 召
命絡繹公以爲 上方遇災兢惕銳意求治庶可
因此開導三疏之後力疾還 朝肅謝日即陳
啓辭 上以卿今上來孫甚喜賁答之 東宮亦
宣醞

甲戌 崇禎七年 仁祖大王十二年

公年七十六歲○五月死事將李重老子文雄爲
復父讎白日都中斬李守白 上命議大臣公以
爲不可以一時慮後計傷萬古綱常文雄特免死

配中道○七月公重得頭痛面浮症上劄辭職
上遣內醫看病 賜藥物○八月 下追崇八
廟之 命公方在病中即劄陳昭穆相承之序
成廟難還之意劄本留中 批答欠和平呈辭不
出兩司又請寢追崇 上大怒黜大司憲姜碩期
大司諫趙廷虎等八人公劄陳同被罪罰之意又
以世室昭穆等語上劄又上章因申前劄之意仍
呈告九五十度屢 遣承旨敦諭三十度後繼陳
辭劄 上不許○十二月親撰一書進 東宮盖
勸學之意也 東宮遣宮官賜荅自秋至冬〻呈辭

凡三十餘度 上一向不許公有決退計故欲一
望 天顔陳暴所懷因逕歲問安出仕
乙亥 崇禎八年 仁祖大王十三年
公年七十七歲○二月設 元宗大王祔廟都監
公受都提調之 命人或問公曰今玆祔廟公終
始以爲不可今者行公都監未知何如公曰追崇
非古則當初力爭大臣之責朝家定禮則承 命
供職臣子之義聞者皆以爲然○三月十四日夜
大風雨大雷電翌朝 穆陵叅奉報禮曹 穆惠
兩陵一時崩頹禮曹貼此入 啓浮妄之輩唱謂

震變交口喧譊朝廷初不免疑信公與僚相詰闕
陳 啓勸 上遇灾修省且以燮理乖和待罪仍
請停祔廟後陳賀飮福等禮 上命公奉審兩
陵公與禮判洪瑞鳳繕工提調申景禛等詣 陵
奉審蓋封墓未久莎根未固猝遇急雨莎土崩頹
非震灾也公復 命以所見面 啓時以 陵上
震變訛言漸盛刑曹叅議羅萬甲陳疏請罷齋郎
而疏中有上下相蒙忌諱灾異等語兩司以不論
齋郎引避退待玉堂靡然於萬甲之議盡遞兩司
傳曰雷震 先陵是罔極之事爲人臣子者知其

不實則當喜幸而萬甲獨以相蒙諱失爲言是誠
何心玉堂處置劉意亦似信萬甲而疑大臣甚無
謂副提學以下并推考於是年少輩徒仰萬甲之
口論議極峻公欲呈告引入恐有妨言路但杜門
謝客而已俄以金吾罪人放釋事會議公不赴
上下教曰萬甲敢發無狀之言使無罪大臣不安
厥位姑先罷職公即上劄救解且曰吾若因此引
入則萬甲之被罪必重翌朝入侍朝講首陳爲學
之方且陳 山陵制度宜遵 祖宗儉約之制且
陳大君家舍間架之數皆宜減損繼陳羅萬甲言

雖不實心則無他不可以此罪之請還收罷職之

命縷縷不已 上不許後數日正言宋夢錫又請

拿問當初摘奸時中使史官及叅奉以下虛實時

外間傳播曰中使史官摘奸時皆以爲震變而復

命時不以實對訛言盛行公即上劄請再審 上

不許即幷拿奉審時中使史官及本 陵叅奉推

覈則事皆歸於孟浪而衆疑猶未解訛言猶未息

公以爲在大臣之列不見信於人如此不宜晏然

於具瞻之位即呈告翌日出寓東湖或單或疏以

逶爲期俄右相以下諸宰 兩陵修改後八来書

啓以爲因雨崩頽之跡十分明白小無可疑自此
訛言稍息而公欲因此退歸前後辭單二十一度
上劄十一度 上牢執不許屢 遣近侍公雖黽
勉還 朝自此益無意世事公務外不與外人接
命子弟修治精室案上只置近思錄心經默然深
坐者數月十二月 仁烈王后薨公爲捴護使啜
粥飲處於地者凡六七日得寒疾頗重見者勸公
辭遞公以爲 君母之喪臣子不宜言疾症勢雖
劇招卽案於便房口占啓辭以授俄 上命廟堂
議 大行王后諡公連日強病往叅扶曳還家自

是妾身床席氣息如縷而微語諄諄皆 國家事
不得已陳劄辭職 上不許當初 國恤成服日
禮曹以 殿下服爲不杖期 上問于大臣公獻
議曰 先朝謄錄雖如此自今遵行古制爲後世
法甚盛事也 上命依議時公病益劇 上連賜
藥物 遣承旨問疾 東宮亦遣宮官問疾公又
毋忌皆是月也雖病劇中行素如舊

丙子 崇禎九年 仁祖大王十四年

公年七十八歲○正月公病勢彌劇言語在喉間
如夢中語者皆國家事也子弟進藥則止之曰吾

年位已極此正宜㸔歸盡之時豈可有賴於藥餌
手 上遣承旨 東宮遣宮僚掖庭下人日三到
門如私家伻候異數也語子旁曰雖死少無係念
只是不得更瞻 天顔敦勉聖學爲身後恨且曰
吾遭遇 聖明不得挽回世道於身無德於國無
功凡墓道文字及請謚求挽倩人揄揚之事並已
之且治喪宜儉約喪轝等物切勿以文繡爲飾且
曰世俗初喪殷祭非禮也切勿效之適於寢房外
有鵲鳴於樹上命子弟拈筆記一絶曰寒鵲飛鳴
庭樹枝枕邊聲到我心悲微誠擬待朝 筵盡此

夕那堪永别雖公自江上入来欲一侍朝筵盡陳所懷緣國家多事不得登對落句愴惋之辭乃此意也易簀之時命子弟鋪新席高枕東首屛去婦人曰君子死婦人不得臨視申時屬纊凡治喪諸事一遵遺命 東宮送所御衣三襲 命中官限成服不離護喪成服後 上命都承旨金慶徵致吊初喪輟朝三日四月永窆于龍仁慕賢村巳坐亥向之原而自 上遣官致祭設禮葬終始恩數無憾焉○初終殯斂後見常服衣帶中有小紙手所記録五六欵第一欵 聖學也第二逆珙

過年處子成昏也其他皆國家事盖欲登對面陳
而不及也○公亡前一日大星殞於北岳其聲如
雷望氣者以爲台星云且公在東湖亭舍時夢大
星自懷中飛去盖公誕之時有星夢故對人言曰
吾其不久於世至是果驗

楸灘先生年譜